

【发布单位】四川省人民政府
【发布文号】川府函[2009]148号
【发布日期】2009-07-13
【生效日期】2009-07-13
【失效日期】-----
【所属类别】政策参考
【文件来源】[四川省](#)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第二批四川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和第一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扩展项目名录的通知

(川府函[2009]148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有关部门：

经四川省第二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评审委员会评审、四川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厅联席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公布第二批四川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共计137项）和第一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扩展项目名录（共计7项）。

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不可再生的珍贵资源，随着时代的发展和现代化进程的推进，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已刻不容缓。各地、各部门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高度重视，采取切实措施，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文化遗产保护的通知》（国发〔2005〕42号）的精神，认真贯彻“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传承发展”的工作方针，坚持政府保护和民间保护相结合，财政投入和社会资金相结合，调动社会各方面积极性；各级文化部门要充分发挥主导作用，与有关单位分工负责，加强协调，切实履行职能；各有关部门要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府赋予的职能，实施行业管理，共同做好全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

附件：1. 第二批四川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共137项）

2. 第一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扩展项目名录（共7项）

说明：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报刊等公开媒体，本文仅供参考。如需引用，请以正式文件为准。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广告报价](#) | [诚聘英才](#) | [法律公告](#) | [建网须知](#) | [宣传先进](#) | [档案数字化](#) | [本网公告](#) | [总编辑、主编](#)

京ICP证[080276](#)号 | 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0108276) | 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1012006040)
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未经协议授权，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
Copyright © 2002-2010 by ChinaCourt.org All rights reserved.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permission is prohibited